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龙政办〔2022〕7号

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双减”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乡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各办事处，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的要求，为加强部门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结合我区“双减”工作实际，特成立区“双减”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通知如下：

组 长：翟 飞 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副区长

副组长：张 涛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薛 飞 区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杨明伟 区委区政府督查局局长

徐 辉 区纪委监委

黄 瑞 区委编办主任
马 辉 区教育局局长
成 员：王风来 区委组织部副部长
陈宏伟 区委区政府督查局主任科员
李海新 区教体局副局长
张 伟 区委政法委平安办主任
许豪杰 区委编办副主任
金 强 区民政局副局长
薛婧涛 区再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陈天聪 区发改委副主任
孙嘉英 区财政局副局长
李俊伟 区住建局副局长
谢亚东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米 影 区文旅局副局长
张振峰 区金融工作局副局长
辛文勇 区科工局副局长
王照茜 区司法局副局长
金新冬 区妇联副主席
陈 非 龙亭公安分局治安大队大队长
徐 静 龙亭消防救援大队参谋
刘少青 北郊乡副乡长
张 盼 柳园口乡副乡长

张盛夏 北道门办事处副书记

毛洪伟 大兴办事处副主任

王 雨 午朝门办事处人大主任

高 昂 北书店办事处人大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教体局，马辉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李海新同志任副主任。

各部门职责分工：组织部门发挥党委组织领导作用，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实施；督查部门督查各部门问题整改情况；教育部门要抓好统筹协调，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日常监管，指导学校做好“双减”有关工作；宣传、网信部门要加强舆论宣传引导，网信部门要配合教育、通信管理等部门做好线上校外培训监管工作；机构编制部门要及时为中小学校补齐补足教师编制；发展改革部门要会同财政、教育等部门制定学校课后服务性或代收费标准，会同教育等部门制定校外培训机构收费指导政策；财政部门要加强学校课后服务经费保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进一步深化教师队伍人事制度改革，做好教师岗位管理、绩效工资核定等工作；民政部门要做好非营利性培训机构登记工作；市场监管部门要做好营利性培训机构登记工作和校外培训机构收费、广告、反垄断等方面监管工作，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会同教育等部门依法依规严肃查处违法违规培训行为；政法部门要做好相关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公安部门要依法加强治安管理，联动开展情报信息搜集研判和预

警预防，做好相关涉稳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消防救援部门依法加强对设在属于本级列管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建筑内的经营（培训）场所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消防监督检查；住建部门加强各级各类学校的土地及房产变更的监管；金融监管部门负责指导银行和机构做好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风险管控工作，清理整顿培训机构融资、上市等行为；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执纪工作；妇联部门做好家校协同育人工作；司法部门要做好依法治理工作和法制宣传；各乡（街道）负责要扛牢乡、街道责任，将校外培训治理纳入社区网格化管理，做好综合治理工作。

坚持“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遵循全面覆盖、源头规范、属地管理、协同治理和事前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并重。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明确本领域校外培训机构的设置标准、准入方式，并强化日常监管。教育体育部门负责中小学学科类培训机构和体育类培训机构的管理；文化和旅游部门负责文化艺术类培训机构的管理；科技部门负责科普知识类培训机构的管理。

2022年4月28日

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8日印发